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
WORLD HOUSEWAR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3)

二零零七年中期業績公佈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全寅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營業額		457,979	405,679
銷售成本		(413,669)	(354,181)
毛利		44,310	51,498
其他收益		1,487	1,334
分銷成本		(5,445)	(4,683)
行政費用		(45,389)	(39,403)
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虧損	4	-	(24,284)
出售其他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10,271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1,010	2,390
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530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5,377	28
財務成本	5	(6,553)	(5,846)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5,598	(18,966)
稅項	7	(1,603)	(3,702)
期內溢利(虧損)		<u>3,995</u>	<u>(22,668)</u>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		<u>0.6港仙</u>	<u>(3.4)港仙</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5,800	36,260
物業、機器及設備		632,143	623,981
預付租賃款項		125,210	124,422
收購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1,143	16,706
無形資產		3,226	3,396
		817,522	804,765
流動資產			
存貨		199,817	177,3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40,635	204,004
持作出售物業		924	10,038
預付租賃款項		3,164	3,074
可退回稅項		1,947	2,293
衍生金融工具		1,400	523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325	10,0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31,211	49,903
		494,423	457,21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8,037	54,263
		502,460	511,47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05,846	186,157
應付董事款項		12,000	6,000
應付稅項		581	1,066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215,094	259,232
衍生金融工具		—	2,235
		433,521	454,690
直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有關之負債		—	7,050
		433,521	461,740
流動資產淨值		68,939	49,73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86,461	854,501
非流動負債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25,009	27,220
遞延稅項負債		9,927	9,862
		34,936	37,082
		851,525	817,4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7,642	67,642
儲備		783,883	749,777
		851,525	817,4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過往成本慣例編製，惟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亦首次採用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且適用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編製及呈示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任何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經營權安排 ³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呈報分類資料之主要格式乃按業務劃分。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對外銷售	210,489	223,558	23,073	—	457,120
分類間銷售	441	228	—	(669)	—
租賃收入	—	—	859	—	859
總計	<u>210,930</u>	<u>223,786</u>	<u>23,932</u>	<u>(669)</u>	<u>457,979</u>
業績					
分類業績	(14,135)	4,899	6,782	—	(2,454)
未分配集團收入					311
未分配集團支出					(1,884)
出售其他分類為持作出售非流動 資產之收益					10,271
包括分類為持作出售 非流動資產之投資物業 之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之收益					530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所產生之收益					5,377
財務成本					<u>(6,553)</u>
除稅前溢利					5,598
稅項					<u>(1,603)</u>
期內溢利					<u>3,995</u>

分類間銷售均按成本加若干利潤計算。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家用產品 千港元	PVC管材 及管件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銷售貨品					
對外銷售	221,627	183,157	—	—	404,784
分類間銷售	429	279	—	(708)	—
租賃收入	—	—	895	—	895
總計	<u>222,056</u>	<u>183,436</u>	<u>895</u>	<u>(708)</u>	<u>405,679</u>
業績					
分類業績	5,257	4,707	1,484	—	11,448
未分配集團支出					(312)
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虧損	(24,284)	—	—	—	(24,284)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 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28
財務成本					(5,846)
除稅前虧損					(18,966)
稅項					(3,702)
期內虧損					<u>(22,668)</u>

分類間銷售均按成本加若干利潤計算。

4. 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虧損

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四日刊發之公告所述，本公司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世界塑膠餐墊（寶安）有限公司（「世界寶安」）之一名高級出納員挪用世界寶安之部份資金（「挪用資金」）。有關事宜已向中國公安報告，而該名高級出納員已被捕以接受刑事調查。

本公司已委聘一名法證會計師詢問有關事宜，並評估挪用資金對世界寶安之財務影響。法證會計師之報告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公佈，據此，本公司初步估計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財務影響約為人民幣25,012,000元（約24,284,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刊發的中期報告，在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收益表，已確認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虧損約為24,284,000港元。基於此份法證會計師報告，本集團已開展進一步調查，釐定挪用資金數額，並最終確定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虧損約為人民幣27,994,000元（約27,311,000港元），該虧損及直接因此產生之1,397,000港元之法律及專業費用已計入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日，中國法院作出最後判決，該名高級出納員須向世界寶安償還財務損失人民幣25,281,000元（約25,903,000港元），而該名高級出納員已被判入獄。然而，董事認為，向該名高級出納員收回有關金額的機會不大，故挪用資金所產生之虧損金額並無轉列作收益。

5. 財務成本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6,380	6,695
—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	513	1,057
	<u>6,893</u>	<u>7,752</u>
就衍生金融工具收取之利息淨額 (附註a)	(340)	—
減：資本化利息及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成本之項目 (附註b)	—	(1,906)
	<u>6,553</u>	<u>5,846</u>

附註：

- (a) 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5,37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8,000港元）並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利息收入。
- (b) 於二零零六年，計入物業、機器及設備成本之借貸成本產生自一般借款，並按2.5%之資本化比率乘以該等資產之支出計算。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呆壞賬撥備	2,211	—
存貨撥備	1,174	—
無形資產攤銷	170	—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578	1,195
折舊	24,698	24,91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031	107
並已計入下列各項：		
持作貿易投資之股息收入	—	69
除股息收入外之持作貿易投資公平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	—	198
出售持作貿易投資之收益	—	36
利息收入	311	144
租賃收入	859	895

7. 稅項

	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1,848	2,140
遞延稅項(撥回)支出	(245)	1,562
	<u>1,603</u>	<u>3,702</u>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期內均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所有於中國附屬公司適用的所得稅率由15%至24%。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本公司部分附屬公司於免稅及稅務優惠期內可豁免繳付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的稅率乃根據稅務優惠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以第63號中國國家領導人命令公佈企業所得稅中國法例(「新企業所得稅法」)，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部分附屬公司的稅率將由33%減至25%。然而，就本公司享有稅務優惠處理的附屬公司，由於仍未發出新企業所得稅法執行規則的詳情，因此，本集團未能釐定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是否仍然享有上文所述的稅務優惠處理。

8. 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付中期股息。

9. 每股盈利(虧損)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3,99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虧損22,668,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數目676,417,401股(二零零六年：676,417,401股)計算。

由於在該兩個期間，並無具攤薄影響可予發行的普通股存在，故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視乎銷售之產品向其貿易客戶提供最多180日之信貸期。

以下為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日	87,199	65,558
31至60日	41,050	41,561
61至90日	23,447	20,278
91至180日	26,675	31,590
超過180日	7,339	7,197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185,710	166,184
其他應收款項	54,925	37,8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u>240,635</u>	<u>204,004</u>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以下為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零至30日	45,867	46,498
31至60日	41,873	37,564
61至90日	33,788	10,338
超過90日	47,278	48,833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168,806	143,233
其他應付款項	37,040	42,9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205,846</u>	<u>186,157</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世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審核之中期綜合業績。本中期業績公告已由本公司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審閱通過。

-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綜合營業額457,97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405,679,000港元增加12.9%或52,300,000港元。
- 本集團之毛利為44,31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51,498,000港元減少14%或7,188,000港元，而毛利率則為9.7%，較去年同期之12.7%減少3%。
- 期內股東應佔溢利為3,995,000港元，去年同期虧損22,668,000港元。
- 每股基本盈利為0.6港仙，去年同期虧損每股基本虧損3.4港仙。
-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家用產品

於回顧期內，集團處於極度困難之營商環境，因世界塑膠餐墊(寶安)有限公司的挪用資金事件，原、副材料價格和生產工資不斷上漲，中國出口稅務政策改變，出口退稅減少及人民幣升值，與此同時劇烈之割喉式市場競爭，令本集團難以提升價格，本集團家用產品部門毛利亦因而下降。

環保資源再生業務

循環再生業務為本集團自行研發的項目，已有滿意的進展。本集團正在申領各類相關經營牌照。只要該部門順利投產後，本集團預期該部門可為本集團盈利帶來有益的貢獻。

PVC管材及管件

期內，PVC管材及管件的建築材料業務整體經營環境亦非常嚴峻。如上述所列，原副材料價格持續高企、人力資源成本不斷上漲、人民幣升值及出口退稅減少，對公司經營及生產成本構成沉重壓力，在營業額雖有重大上升的情況下，經營業績只出現輕微增長。

物業投資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出售若干物業，為本集團業務帶來財務收益，出售錄得毛利8,082,000港元。本集團物業組合公平值變動亦錄得收益1,01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展望

隨着股份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恢復買賣及在中國廣東省龍崗區人民法院審結李艳琴就挪用資金一案罪名成立而被法院判處有期徒刑六年之後，本集團經營業務已回復正常。

本集團將繼續檢討旗下業務，務求改善業務發展策略及提高經營效率，以儘量提升潛在產能，並將經營成本降至最低。本集團會銳意加大向相關政府申領牌照之力度和加強科技投入研發，從而加速發展資源再生業務。

本集團會堅決繼續執行由外聘獨立專家為本集團編製之內部財務控制制度及運作流程，以加強本集團整體企業管治的水平。

致謝：

本人謹籍此機會向今天辭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鄧敬雄先生致以衷心謝意，感謝鄧先生在過住年多對本集團所作出寶貴的貢獻，本人謹此恭祝鄧敬雄先生鵬程萬里，前程錦繡。

同時，本人衷心感謝董事會及員工的忠誠及勤奮服務，以及本集團的股東、商業伙伴和客戶等持續合作及支持。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金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一般來自內部流動現金、有期貸款及從香港及中國之銀行提供之貸款及貿易融資信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有抵押銀行存款約46,53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961,000港元)及計息銀行借貸約240,103,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3,502,000港元)。本集團之計息銀行借貸主要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利潤計息。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信貸合共達415,056,000港元，已動用其中248,235,000港元(動用率為59.8%)。

本集團繼續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進行業務交易。本集團因兌換率之波動而承受之匯兌風險波動對經營業務或流動資金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困難。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502,46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1,476,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16，而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1。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總額增加4.2%至851,52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7,419,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即負債總值與股東資金總額之比率)為0.55(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1)。

資產抵押

本集團已將賬面淨值合共208,919,000港元之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投資物業、持作出售物業、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銀行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之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一名人士向中國法院提交對世界寶安的索賠，就其認為由高級出納員偽造之文件，要求償還指稱貸款約人民幣4,769,000元(約4,653,000港元)，該名高級出納員已因挪用資金而被拘捕，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九日，中國法院通知世界寶安出席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審訊。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三日，中國法院決定暫停對該索賠案件的審判，直到該名高級出納員的刑事控告得出結果。雖然中國法院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日已作出最終判決，但尚未接獲中國法院或該人士通知該訴訟會否恢復進行。

根據中國律師之意見及可用證據，本公司董事認為，此項索賠證據不足。因此，本綜合財務報表未就該索賠作出任何撥備。

員工及僱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3,520名(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4,090名)員工，其中900名為全職員工，而2,530名則為中國廠房之合約員工。期內之員工酬金總額為46,26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42,174,000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水平及表現花紅制度，以確保薪酬政策於有關行業具有競爭力。本集團一向鼓勵各附屬公司之管理人員及員工參與有關本集團業務之培訓課程或講座，亦向中國廠房之員工提供特設之內部培訓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與慣例，並已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審核中期業績。本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亦已由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審閱。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首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及遵守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訂標準(「標準守則」)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所訂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hse.com.hk)刊登，可供覽閱。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香港交易所之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李達興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李達興先生、馮美寶女士、李振聲先生、黎麗華女士、李栢桐先生、鄺波濤先生及陳麗娟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張子文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鄧敬雄先生、許志權先生及何德基先生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